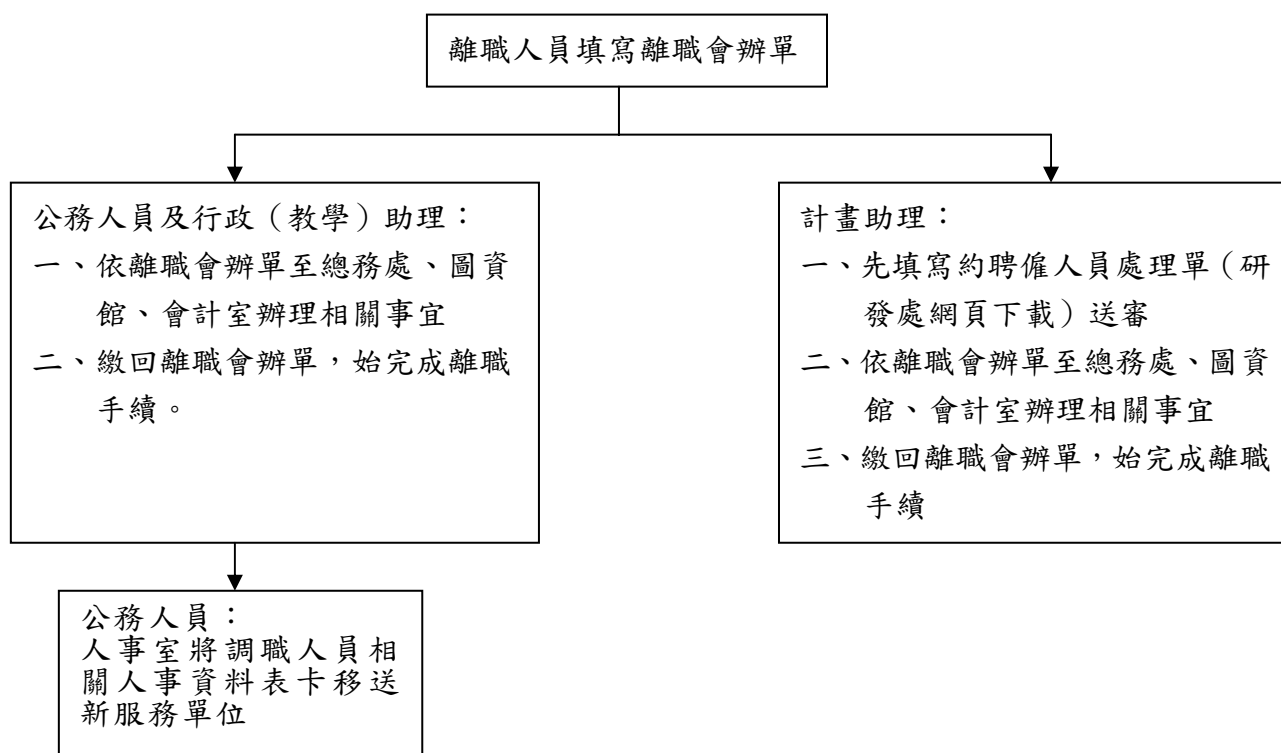


國立高雄大學公務人員、行政（教學）助理及計畫助理離職標準作業程序

一、法令依據：

- （一）公務人員任用法暨其施行細則
- （二）國立高雄大學行政（教學）助理工作規則
- （三）國立高雄大學建教合作計畫管理要點
- （四）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

二、處理流程



三、作業應注意事項

- （一）應於離職生效日前完成離職手續
- （二）離職時應繳交離職會辦單與職章

四、相關表件

- （一）本校人員離職會辦單
- （二）聘用相關證明文件乙份（約聘僱人員處理單）--僅計畫助理繳交